

##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18年9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口头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19日在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胜利街162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邢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的产业基金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的产业基金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由于本次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交易对方天津锐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袁雄先生控股的企业，公司董事胡建飞、张志昊先生亦为该普通合伙人股东，有限合伙人包括公司董事张志昊先生，根据相关规定，天津锐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关联方。为保护投资者及中小股东利益，本次产业基金对外投资参考关联交易进行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袁雄、胡建飞、张志昊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6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6 人，占公司非关联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8）。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特此公告。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